**四川广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雪峰客运商贸中心”建设项目招商公告**

公司经广府〔2014〕8号会议纪要和市国资委〔2014〕118号文件批复同意建设“雪峰客运商贸中心”，该项目为商住开发和客运站的有机结合体。现决定采用投资招商方式确定商业项目投资合作伙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雪峰客运商贸中心

**2.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规划用地指标39,646.58㎡，规划总建筑面积231,329.59㎡，其中客运站建筑面积36,829.72㎡，住宅建筑面积62,013.69㎡，商业建筑面积79,100.00㎡，配套建筑面积53,386.18㎡，总容积率3.72，总建筑密度41.56%，计划总投资7.5亿元。

**3.项目地点：**利州区大石镇五四村。

**4.建设工期：**计划工期为二年。具体开工时间以下达开工令之日计算。

**5.投资合同价：**客运站以财政评审价为控制价，商住房以预算价位合同价。

**6.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验收合格标准。

**二、项目运作模式**

1.广运集团作为项目业主，与投资人开展投资合作，客运站项目归广运集团所有，商住房归投资人所有。各自开发共同建设，明晰产权。

2.共同报名征用土地，按各自用地面积分摊费用。

**三、投资及回报：**客运站项目（含国家一级汽车站、公交首末站、出租换乘站及5000㎡办公用房）由广运集团投资并享有产权，其余商住房项目由投资人投资并享有产权。

**四、投资人资格要求：**

1.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企业经营范围包含但不限于“交通投资、工程项目投资、城市建设投资”。

2.商业信誉良好，无重大违法违规和限制投标行为。

3.注册资本金不少于5000万元。

4.带投资方案报名。

5.缴纳报名保证金500万元（中选后转为履约保证金）。

6.企业自有资金5个亿以上的资金证明（或企业自有资金1个亿以上的资金证明，并提交由银行4个亿以上的贷款承诺函），与银行签订的资金监管协议书。

**五、报名人报名时间**

1.投资申请人于2017年4月17日至4月21日到广运集团投资发展部报名。过期报名无效。

2.报名时需持单位介绍信、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银行同意贷款4个亿的函、《资金监管协议书》。

3.购买报名资料，费用为500元/套。

**六、投资申请文件递交**

投资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17年4月21日18点，地点为四川广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逾期送达或送达地点错误的，不予受理。

**竞选时间、地点：**2017年4月24日10：00，地点为四川广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七、招商说明**

**中选人候选人确定：**本次招商采用一次性报名报方案方式，若只有一个投资申请人报名，只要符合招商条件，由招商人通过谈判方式确定是否中选；若有多人报名，将组织专家评审组通过评议，按评分由高到低，通过谈判确定投资合作人。

**八、其他事项**

1.本公告在《广元日报》、市国资委和本公司网站上发布。

2.联系人：四川广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联系人：淳先生，电话：0839-3320029，传真：0839-3560203。

 招商人：四川广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4日